

债券代码：254361.SH

债券代码：254362.SH

债券简称：24 连工 02

债券简称：24 连工 03

关于连云港市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发生变动的
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发行人

连云港市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江苏省连云港市海州区花果山大道 109 号）

债券受托管理人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GUOTAI HAITONG SECURITIES CO., LTD.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商城路 618 号）

2026 年 5 月

重要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连云港市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募集说明书》、《连云港市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非公开发行科技创新“一带一路”低碳转型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连云港市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之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以下简称“《受托管理协议》”）等相关信息披露文件以及连云港市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发行人”）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以及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本期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海通证券”）编制。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国泰海通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请投资者独立征询专业机构意见，在任何情况下，投资者不应将本报告作为投资行为依据。

一、临时公告情况

2026年5月8日，发行人披露了《连云港市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关于董事发生变动的公告》（以下简称《公告》），《公告》主要内容如下：

“

本公司发生董事变动的事项，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事项基本情况

（一）原任职人员基本情况

表 原任职人员基本情况

序号	姓名	任职起止时间
1	丁锐	2022.05-2026.03
2	戴鸿鸣	2024.10-2026.04

根据中共连云港市委组织部下发的连组函〔2026〕68号文件，经研究决定，同意丁锐同志退休，免去其连云港市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职务。

丁锐，男，1965年出生，本科学历。曾任市委组织部组织科、组织员室科员，副科级干事；市委组织部综合干部科副科长、主任科员；市委组织部组织科科长；市委组织部机关干部处处长；市编委办副主任、市人事局党组成员；市人事局副局长；市农业机械管理局局长；市人民政府副秘书长；市水利局局长、省云台山风景名胜区党工委委员；连云港港口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连云港港口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连云港市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

根据中共连云港市委组织部下发的连组函〔2026〕83号文件，经研究决定，同意戴鸿鸣同志退休，免去其连云港市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职务。

戴鸿鸣，男，1965年出生，研究生学历。曾任江苏省金桥盐业有限公司台南盐场场长，江苏金桥盐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处主任、信息资源处处长，江苏金桥盐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会秘书长，江苏金桥盐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党委委员、工会主席、董事会董事，连云港市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工会主席、职工董事。

（二）新任职人员基本情况

表 新任职人员基本情况

序号	姓名	任职起止时间
1	张海	2026.04-至今
2	翟晓东	2026.04-至今

根据连云港市人民政府出具的连政发〔2026〕29号文件，任命张海同志为连云港市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副董事长。

张海，男，1974年出生，研究生学历，历任连云区云山乡党委委员、副乡长，连云区云山街道党工委副书记，市级机关工委正科级纪检员，市级机关纪工委书记、市级机关工委办公室主任，市纪委监委法规研究室主任，市城建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纪委书记、党委委员，市纪委监委派驻市城建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纪检监察组组长，赣榆区委常委，区纪委书记、区监委主任。现任连云港市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副董事长。

根据连云港市人民政府出具的连政发(2026)43号、连政发(2026)52号文件，任命翟晓东同志为连云港市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工会主席。根据企业内部决议，任命翟晓东同志为连云港市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职工董事。

翟晓东，男，1970年出生，研究生学历，历任连云港市房产局物业管理处副处长；连云港市房产局开发处副处长；连云港市住房局物业处处长；连云港市保障房建设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连云港市房政建设公司董事长；连云港市住房局团委书记，连云港市保障房建设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连云港市房政建设公司董事长；连云港市保障房建设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连云港市房政置业有限公司董事长；连云港市城建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党委委员。现任连云港市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工会主席、职工董事。

（三）事项进展

根据连组函〔2026〕68号、连组函〔2026〕83号、连政发〔2026〕29号文件，上述人员变动已经连云港市人民政府、中共连云港市委组织部批准，工商变更办理中。

二、影响分析和应对措施

本次人员变动为公司日常经营活动中正常事项，对公司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无重大不利影响。本次人员变更对董事会或其他内部有权决策机构决策有效性无影响。本次人员变动后公司治理结构仍符合法律规定和公司章程规定。上述变动完成后公司治理结构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特此公告。

”

二、投资者提醒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债券受托管理人，特出具本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并就上述事项提醒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将持续督导发行人包括但不限于上述事项的其他重大事项，以做好存续期信息披露工作。提请投资者关注公司债券的相关风险，并对相关事项做出独立投资判断。投资者若对本报告存在任何疑问，应咨询自己的证券经纪人、律师、专业会计师或其他专业顾问。

三、受托管理人的联系方式

有关受托管理人的具体履职情况，请咨询受托管理人的指定联系人。

联系人：扶湛

联系电话：021-38032610

特此公告。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连云港市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发生变动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签章页）

